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 控股子公司江福车体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持有江福车体 67%的股权，本次将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对外转让持有的江福车体 37%的股权。江福车体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7月31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2,061.0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7,125.49 万元，增值额为 5,064.41 万元，增值率为 41.99 %。公司持有的江福车体 37%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 6,336.43 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公司持有安徽江淮福臻车体装备有限公司（简称“江福车体”）67%股权，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持有江福车体的 37%股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江福车体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7月31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2,061.0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7,125.49 万元，增值额为 5,064.41 万元，增值率为 41.99 %。公司持有的江福车体 37%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 6,336.43 万元。

根据《安徽省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皖国资产权〔2016〕144号）文件要求，本次拟转让资产将以评估价值为基础在产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转让。

本事项已经公司七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本次交易有利于江福车体公司进一步开拓外部市场，提高经营效益，实现可持续发展。本次交易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

股权转让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若本次交易顺利实施，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事项。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标的名称和类别

公司拟将持有的江福车体 37%的股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2、权属状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标的公司情况

江福车体成立于 2004 年 5 月，主要从事汽车车身模具的研发、制造，注册资本 909 万美元，本公司持股 67%，台湾福臻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3%。

江福车体 2020 年末总资产 44,664.32 万元，净资产 22,600.69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0,288.23 万元，净利润 2,615.09 万元（业经审计）。

若公司转让标的股权，台湾福臻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受托为本次交易出具了《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安徽江淮福臻车体装备有限公司 37%股权涉及之安徽江淮福臻车体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1）第 1759 号），以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江福车体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0,383.44 万元，评估价值为 34,905.46 万元，增值额为 4,522.02 万元，增值率为 14.88%；负债账面价值为 18,322.35 万元，评估价值为 17,779.97 万元，减值额为 542.38 万

元，减值率为 2.96%；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2,061.0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7,125.49 万元，增值额为 5,064.41 万元，增值率 41.99%。

公司持有的江福车体 37%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 6,336.43 万元。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江福车体进一步开拓外部市场，提高经营效益，实现可持续发展。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若本次交易顺利实施，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将以最终挂牌交易结果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丧失对江福车体的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也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该子公司理财，以及该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转让进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